

97 年度院管制計畫評核報告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目錄

壹、說明	1
貳、評核作業辦理情形	2
參、評核結果統計摘要	7
肆、各計畫評核結果	
一、內政部	9
二、國防部	15
三、財政部	16
四、教育部	18
五、法務部	22
六、經濟部	23
七、交通部	36
八、行政院新聞局	51
九、行政院衛生署	52
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56
十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57
十二、國立故宮博物院	58
十三、行政院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59
十四、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60
十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61
十六、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62
十七、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64
十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65
十九、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67
二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69
二一、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71
二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73
二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75
二四、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79
伍、97 年度院管制施政計畫免評計畫現況報告	80
附錄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	83
附錄二、院管制計畫評核項目與標準	86

壹、說明

計畫評核的主要目的，在透過具體的評鑑歷程，檢討各項工作辦理成效，並透過評核結果，瞭解計畫是否達成既定目標及績效，作為繼續執行或改進該項計畫的參據。隨著政治、經濟、社會、教育、文化、科技等各方面發展，以及民眾期望水準的不斷提高，政府各項施政計畫內容日趨複雜且廣泛，如何精確評估計畫執行成效及有效完成計畫評核工作，即成為行政院精進行政效率的重要課題。為強化各項施政計畫之評核作業及建構我國施政計畫評核體制，行政院訂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暨評核指標及資料格式，作為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辦理評核作業之準據。

本項評核以年度奉核選項列管之施政計畫為評核對象，並依計畫列管級別分別辦理，其中院列管計畫評核作業係由行政院辦理，流程包括主辦機關自評、主管部會初核、行政院複核、評核結果公告等程序，複核作業並由本院研考會會同經建會、國科會、工程會、主計處等機關及行政院相關組室辦理（以下統稱複核機關），除提出複核成績外，並依計畫執行情形及政策方向提出複核意見，俾使業務主管機關透過評核結果，改善計畫執行缺失、未來方向並辦理獎懲作業；至於部會管制及自行管制計畫之評核作業，依評核要點規定授權由各部會辦理，未納入本報告範疇。

貳、評核作業辦理情形

本院所屬各機關之各級列管施政計畫評核作業均透過「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 (GPMnet)」辦理，97 年度由行政院管制計畫共計 108 項，其中交通部「馬祖地區傳統建築聚落保存計畫」、本院新聞局「公共廣電與文化創意及數位電視發展兩年計畫」、本院文建會「大台北新劇院興建計畫」等 3 案因計畫撤銷或經費遭立法院凍結冗長等因素，致績效尚未呈現，經核定免予評定分數，餘 105 項依規定辦理評核。各機關計畫數如表 1，評核過程摘述如下。

表 1 97 年度各機關院管制計畫統計表

序號	機關名稱	計畫總數	計畫類別				
			社會發展	經濟發展	公共建設	科技發展	免評
1	內政部	8	4	1	1	2	-
2	國防部	1	1	-	-	-	-
3	財政部	2	1	1	-	-	-
4	教育部	4	3	1	-	-	-
5	法務部	1	1	-	-	-	-
6	經濟部	19	1	2	2	14	-
7	交通部	35	1	12	21	-	1
8	新聞局	2	1	-	-	-	1
9	衛生署	4	2	-	-	2	-
10	環保署	1	1	-	-	-	-
11	海巡署	1	1	-	-	-	-
12	故宮博物院	1	1	-	-	-	-
13	退輔會	1	1	-	-	-	-
14	青輔會	1	1	-	-	-	-

序號	機關名稱	計畫總數	計畫類別				
			社會發展	經濟發展	公共建設	科技發展	免評
15	原能會	1	-	-	-	1	-
16	國科會	3	-	-	-	3	-
17	研考會	1	1	-	-	-	-
18	文建會	5	1	1	2	-	1
19	農委會	2	2	-	-	-	-
20	勞委會	2	2	-	-	-	-
21	原民會	2	2	-	-	-	-
22	體委會	2	1	-	1	-	-
23	金管會	7	-	7	-	-	-
24	客委會	2	2	-	-	-	-
總計		108	31	25	27	22	3

註：其餘機關未選列院管制計畫，爰未納入本表。

一、主辦機關自評作業

年度結束後，由各計畫執行機關(係指各部會之執行單位或附屬機關)就計畫執行成果進行檢討，並就各項評核指標達成情形先行自評，再報請主管部會初核。

二、主管部會初核作業

主管部會由管考單位進行審核，審核後核給各項計畫初核分數及初核意見後，傳送行政院辦理複核作業。經統計，105項應辦理評核計畫各主管部會初核結果，計有40項核列優等、47項核列甲等、18項核列乙等。(依評核作業要點規定，90分以上者為優等，80分以上未達90分者為甲等，70

分以上未達 80 分者為乙等，未達 70 分為丙等)

表 2 部會初核結果

等第	總數	社會 發展	經濟 發展	公共 建設	科技 發展
優等	40	17	14	6	3
甲等	47	13	10	15	9
乙等	18	1	1	6	10
丙等	0	0	0	0	0
合計	105	31	25	27	22

三、行政院複核作業

(一) 統一審核標準

由本院研考會訂定複核作業統一規範，並於 98 年 3 月 12 日向各複核機關說明審核原則及研商相關評核注意事項，並就審核標準再予確認。

(二) 分工初審

各部會於 98 年 3 月 25 日完成初核後，由本院研考會、經建會、工程會、國科會依管考分工，就各部會提送之初核報告，分別就社會發展類計畫、經濟發展類計畫、公共建設類計畫及科技發展類計畫進行初步審核，除參酌行政院各組室及主計處建議提供意見外，並予以評分。

(三) 複核會議

複核機關於 98 年 4 月 29 日召開會議，以複核機關分工初審結果為討論基礎，逐一檢視並確認各計畫之複核意見及複核分數，並篩選建議獎勵與懲處之計畫。經複核機

關重新檢視及審定各類計畫之複核分數及複核意見，計有 6 項計畫核列優等、45 項計畫核列甲等、50 項計畫核列乙等、4 項計畫核列丙等，複核結果如表 3。

表 3 行政院複核結果

等第	總數	社會 發展	經濟 發展	公共 建設	科技 發展
優等	6	2	1	2	1
甲等	45	14	17	8	6
乙等	50	12	7	16	15
丙等	4	3	0	1	0
合計	105	31	25	27	22

(四) 複核確認會議

- 1、由本院研考會統整複核會議結果，函請前述 6 項評為優等及 4 項評為丙等計畫之相關主管部會及執行機關於複核確認會議列席說明。
- 2、本年度複核確認會議於 98 年 5 月 15 日召開，各複核機關就列席機關之補充說明再予審核。審核結果核列優等計畫 6 項，甲等計畫 45 項，乙等計畫 51 項，丙等計畫 3 項，複核確認結果如表 4。

表 4 行政院複核確認結果

等第	總數	社會 發展	經濟 發展	公共 工程	科技 發展
優等	6	2	1	2	1
甲等	45	14	17	8	6
乙等	51	13	7	16	15
丙等	3	2	0	1	0
合計	105	31	25	27	22

叁、評核結果統計摘要

(一) 各部會院管制施政計畫評核等第分布情形如表 5。

表 5 各部會院管制計畫評核等第分布情形

部會名稱	合計	等第			
		優等	甲等	乙等	丙等
內政部	8	1	2	5	-
國防部	1	-	-	1	-
財政部	2	-	1	1	-
教育部	4	1	2	1	-
法務部	1	-	1	-	-
經濟部	19	1	8	10	-
交通部	34	1	18	14	1
行政院新聞局	1	-	-	1	-
行政院衛生署	4	-	1	3	-
行政院環保署	1	-	1	-	-
行政院海巡署	1	-	1	-	-
故宮博物院	1	-	-	-	1
行政院退輔會	1	-	1	-	-
行政院青輔會	1	-	-	1	-
行政院原能會	1	-	-	1	-
行政院國科會	3	-	1	2	-
行政院研考會	1	1	-	-	-
行政院農委會	2	-	1	1	-
行政院文建會	4	-	1	3	-
行政院勞委會	2	-	-	2	-
行政院原民會	2	-	2	-	-
行政院體委會	2	1	1	-	-
行政院金管會	7	-	3	4	-
行政院客委會	2	-	-	1	1
總計	105	6	45	51	3

(二) 核列優等 6 項：

- 1、內政部「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 2、經濟部「創新前瞻計畫」
- 3、教育部「創造偏鄉數位數位機會推動 4 年計畫(97-100 年)」
- 4、交通部「澎湖離島旅遊線計畫」
- 5、研考會「優質網路—政府資通建設計畫」
- 6、體委會「國家運動園區-2009 世界運動會主場館興建計畫」

(三) 核列丙等 3 項：

- 1、交通部「台鐵立體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 2、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建設計畫」
- 3、客家委員會「台灣歷史文化風貌保存—苗栗客家文化園區」

肆、各計畫評核結果

一、內政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分年執行後已有效降低水污染、改善河川水質、營造親水環境，延續永續發展指標，另污水不再排入側溝，有效改善居家生活環境，大幅降低水媒疾病（如登革熱）發生之可能性，成效值得肯定。</p> <p>二、目前已有 16 個縣市完成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自治條例之訂定，建議內政部從中選取較佳案例資料，提供其餘尚未完成自治條例訂定之 9 個縣市參考，俾利加速自治條例訂定進度。</p>	優等
提升社會福利資源運用效能計畫--充實社工人力資源，以有效協助弱勢家庭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落實補助各地方政府增設社工人力，辦理個案相關訪視、評估、關懷協助、後續追蹤及管理業務，確實能協助經濟弱勢家戶所需之福利服務及相關協助，對於社會安全網絡的建構及社會安定具有正向的助益。</p> <p>二、培育及充實專業、優良之社工人員，需要有計畫的職前訓練及完整的督導制度，同時對於績效卓</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越者應予以獎勵，適應不良或工作態度不佳之社工員，應啟動退場機制，以發揮實際工作效益。	
推動國民年金制度計畫	經濟發展	<p>一、國民年金制度為我國當前重要社會政策及制度，相關籌備工作已完成，並如期於 97 年 10 月 1 日開辦，使我國順利邁入全民社會保險時代，達成公平且適足之國民老年經濟安全保障，完成立法及實務推動工作，實屬不易，值得肯定。</p> <p>二、國民年金之開辦係健全我國老年經濟保障體系之重要里程碑，後續請依循本院完備國民年金制度之施政方針，檢視健全相關制度內容，加強宣導相關政策，以提升民眾繳費意願，並持續蒐集民眾反映之意見進行研議，俾使制度更臻完善。</p>	甲等
防制人口販運執行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涉及跨部會、跨領域之協調聯繫與合作，積極規劃辦理設置人口販運被害人庇護安置處所、執行人口販運被害人安置保護及編訂「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手冊」等事項方面，值得肯定，惟有關本案國內宣導及相關人權</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保護議題討論尚待加強，人口販運犯罪問題錯綜複雜，一般民眾對人口販運議題仍不熟稔及認知對人權之傷害，致部分弱勢族群無法獲得相關權益保護，仍待加強建立有效宣導機制及認知議題。</p> <p>二、本計畫 97 年執行進度係視被害人人數之多寡，採滾動式管理修正執行被害人安置庇護作業，建議對於因計畫調整涉及進度或預算延遲等因素，予以事先評估並落實後續因應對策處理，以降低影響計畫工作目標執行度。</p> <p>三、本計畫於 97 年間經兩次修正計畫內容，經費並增加為 4 億 9,303 萬 6 千元，在環境似無重大改變下，多次變更計畫，顯示原計畫研擬不盡覈實，建議注意本計畫預期效益與人口販運防制業務之關聯強度。</p>	
警政精進方案-建置國家級反恐訓練中心	社會發展	<p>一、為配合政府反恐架構與機制，培訓反恐打擊技巧及吸收反恐新知及犯罪偵查技術，提升反恐打擊能量，實屬建構我國國土安全整體訓練機制一大突破。</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二、本案第一階段辦理建置綜合大樓等工作目標，因環評未能順利通過，影響原規劃工程分年進度之執行，致部分工作進度落後，建議務實檢討目前工作進度內容與原計畫落差情形，俾以趕辦或予以調整作業計畫。</p>	
<p>普及幼兒托育服務，建構社區保母支持系統</p>	<p>社會發展</p>	<p>一、本計畫 97 年度已累積建置 54 個社區保母系統，輔導 1 萬 3,624 名證照保母，皆較 96 年度增加，惟本計畫實際執行數與預算數明顯差距，雖係因新興計畫無往年實際執行數供參所致，仍請爾後編列預算時應審慎評估，並確實配合執行進度編列經費。</p> <p>二、考量少子女化之趨勢，並為落實總統政見，請內政部確實瞭解民眾在托育、幼兒照顧上之需求，就現行相關政策進行通盤檢視整合，提高政府資源使用效益。</p> <p>二、有關掌握國人幼兒托育習慣方面，國人幼兒托育仍以保母口碑、親友介紹、交通便利性為主要考量，或請託長輩、親友照顧，建議應積極掌握家長托育需求，並納為修正政策或計畫之參</p>	<p>乙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考基礎，俾提供符合需求之托育服務及提高計畫執行成效。</p> <p>三、為提升民間團體承接保母系統管理工作意願，建議參酌執行需要，檢討現行補助標準，增加承辦誘因，以建立良性競爭條件，並應嚴格落實劣質退場機制，以確保托育品質。</p>	
寬頻管道建置計畫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目標為累計建置寬頻管道 3,750 公里，惟實際達成為累計 3,482 公里，年度目標值達成情形仍需加強。</p> <p>二、對於各縣市所佈建的寬頻管道網絡，建議評估互通互連的整體網絡架構，以確保整體管道佈建效益，並要求各縣市協調將公務佈纜安全及交通監控之網路建設納入寬頻管道中。</p> <p>二、為提升已建置管道之佈纜率，請持續敦促各受補助機關訂定寬頻管道管理維護辦法(自治條例)，俾利各縣市政府進行管道後續之營運管理。</p>	乙等
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發展中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同步推動多項工作，但整體施政目標達成之情況、推動策略、重點成果之呈現不足，如智</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程綱要計畫		<p>慧元件標準化、產業成效、維護分工等都不易呈現顯著進展，未來應加強聚焦，選擇重點項目並列出優先辦理順序。</p> <p>二、為達成育成新興產業的目的，請加強部會間的橫向聯繫，並擬訂合作機制，如可與經濟部 i236 計畫擬建置之 i-town 子計畫加強合作；另有關數位讀表及智慧型節能建材計畫，應與經濟部能源局能專計畫有所區隔，以突顯其特色。</p> <p>三、為加速落實法規研修及工程規範修訂，建議加強與國際技術之相關規範及政策措施的比較分析，並做為未來計畫執行規劃的參考依據。</p>	

二、國防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加速國軍老舊眷村改建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規劃興建住宅 54 處並預定於 98 年完成興建工作，惟截至 97 年底尚有施工中基地 15 處，待興建基地 8 處，致未能如期完成改建工作，建議應依核定計畫及預算覈實考核其改建績效，以避免眷改工作延宕。</p> <p>二、有關協調解決民房越界問題耗時影響施工之情形，仍應掌握第一時間積極研議溝通對策，及早促成眷戶、民眾、地方政府、民意代表等多方利害關係人之面對面協調。</p> <p>三、有關計畫整體眷改工程進度已較原訂期程落後，宜就後續改建工程及未完成眷戶需求調查部分審慎評估，另有關改建工程經常低估相關執照審查作業時程，致影響後續進度控制之情形，請參酌過去執行經驗，確實評估及規劃時程。</p>	乙等

三、財政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建立具有國際競爭力之金融產業賦稅環境計畫	經濟發展	<p>一、有關推動附條件交易融資利息所得及結構型商品交易所得分離課稅、遺產及贈與稅制改革之修法案已送立法院審議，並完成立法程序，有助於建立公平合理且具國際競爭力之賦稅環境，促進經濟發展，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金融商品課稅問題之檢討部分未能如期完成，請主管機關屆時依賦改會決議適時提出相關修正建議，另前述稅法修正後相關配套措施之建置，亦請掌握進度積極辦理。</p> <p>三、遺贈稅雖已完成修法程序，惟是否產生海外資金回流、行政救濟案件減少等預期成果，宜審慎觀察，建議財政部後續仍應密切注意相關實施成效，並適時對外宣導。</p>	甲等
恢復國有非公用土地原有風貌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雖因執行過程中涉及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溝通協調事宜、多次流標未決等因素致進度落後，惟執行單位對經費估算及工作進度缺乏經驗亦應檢討改</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善。為達到資源合理分配之目標，未來提報計畫時，建議考量政府財務負擔能力及計畫成熟度，審慎提出，俾使年度施政計畫執行能量能達原訂目標值。</p> <p>二、截至 97 年 12 月底國土保育範圍內現有超限利用、濫墾、濫建限期拆除、廢耕及鼓勵人民配合返還林地執行計畫已公告或通知期滿擬以民事訴訟方式收回土地者尚有 21 筆，已回歸依「國有非公用不動產被占用處理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請國有財產局儘速依規定積極處理。</p> <p>四、高雄縣田寮、大寮鄉等地區事業廢棄物場址清理執行計畫部分，請國有財產局促請專業顧問督促得標廠商在確保施工品質及避免產生二次污染下，確實依趕辦計畫執行，亦請廣續加強監控廠商對已清理有害事業廢棄物之後續處置情形。</p>	

四、教育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創造偏鄉數位機會推動4年計畫(97~100年)	社會發展	<p>一、依據研考會 97 年數位落差調查報告結果顯示，本計畫促進高偏遠鄉鎮使用電腦比率為 54.7%，低偏遠鄉鎮使用比率為 59.3%；高偏遠地區使用網路比率為 51.2%，低偏遠地區使用比率為 53.7%，本計畫對於偏遠地區民眾及弱勢族群資訊推展，確有助益，且本計畫參與關懷弱勢大溫暖計畫之「提升弱勢人力資源品質計畫—國中小弱勢學生學習扶助」相關工作，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雖已建立跨部會推動機制，以推動民間參與協助偏鄉發展，為促進部會間對推動本計畫之資源整合及溝通協調，建議定期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必要時邀請學者專家參與討論，以落實督導及協助本計畫之執行。</p> <p>三、對於如何招募民間企業資源共同投入數位機會中心(Digital Opportunity Center, DOC)營運及鼓勵企業認養活動，並擴大辦理以結合民間資源，以及如何協</p>	優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助 DOC 和社區、學校、鄉鎮公所、縣政府、民間贊助廠商等，維持長久合作關係，仍需持續關注，必要時召集相關單位協調溝通，以加強 DOC 在地經營組織培育與永續經營。</p>	
<p>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p>	<p>社會發展</p>	<p>一、各校各系訂定學生基本能力指標比例已達 94.36%，惟學生基本能力指標與各課程內容之結合應納入課程委員會討論，並且針對課程大綱予以實質審查，避免流於形式；另各校均已建立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量機制，且對於教學評量不佳的教師接受輔導比例為 83%，惟仍建請對於教學評量不佳的教師應提供申訴管道。</p> <p>二、經考核仍有部分受補助學校未能依計畫確實執行，成效不彰，而遭刪減年度經費補助，為經由學校整體制度面的改革及建置，促使大學提升教學品質，請建立明確之退場機制，另對於執行成效不彰等校，亦應予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以永續經營。</p> <p>三、本計畫為掌握畢業生就業狀況，已建立追蹤機制，作為調整課</p>	<p>甲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程、教學之依據，97 年度獲補助學校雖均完成建立畢業生資料庫，惟畢業生雇主滿意度僅 58.88%，建請追蹤不滿意之原因，予以檢討改進，落實追蹤機制之宗旨。</p>	
<p>高等教育 產業人力 套案計畫</p>	<p>經濟發展</p>	<p>一、本案工作項目及待協調項目繁多，然執行成果豐碩，進度、經費執行情形均控管得宜，且各項工作成果相較 96 年度均有所成長，值得肯定。</p> <p>二、為提升套案各子計畫間資源連結，應再加強各計畫執行成果間橫向之充分利用，深化與強化本計畫綜效。例如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提供教師員額至業界參與實務見習，即可將該計畫見習心得運用至技職校院課程規劃改進計畫，以達資源連結之效果。</p>	<p>甲等</p>
<p>發展國際 一流大學 及頂尖研 究中心</p>	<p>社會發展</p>	<p>一、本計畫旨在整體提升學校研究及教學效能，惟各校規劃學校發展計畫或領域特色，以及與其他學校類同之研究中心，仍應落實整合，並針對認真辦學者，強化績優學校之補助，對於辦學成效不佳之大學校院，宜予以輔導轉型</p>	<p>乙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及退場措施，促使資源有效利用。</p> <p>二、本計畫研究拔尖成果，各校國際專業研發能力均有大幅提升，為建立學校國際化之管道，宜考量以策略聯盟、研究計畫或學院、中心合作計畫方式，直接汲取國外發展經驗，使學生及教師進修交流活動更具擴大效益。</p> <p>三、本計畫係透過專案經費的獎勵機制，鼓勵大學重視教學，並規劃各項考評作業，以控管學校計畫之落實及經費使用，惟 97 年度特別預算編列 50 億元，截至年底仍未撥款並全數保留，請積極檢討改善，加強督導各校經費使用情形，嚴格控管經費進度，期使計畫發揮最大成效。</p>	

五、法務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提升更生保護功能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結合相關團體推展更生保護業務，每年度認輔人次均有成長，且對更生人重返社會之助益確有展現，惟仍建議就現階段推動成果進行深入研究，尤其就未能達成輔導協助目標之個案進行瞭解以提出未來因應對策。</p> <p>二、資料顯示 97 年累犯人數有成長情形，宜就該現象檢討現行更生保護及觀護制度之成效與改善對策。</p> <p>三、未來更生人認輔工作重點，除強化更生人自主性就業及就業輔導機制外，宜持續著重建構對更生人友善的社會環境及提高家庭互助功能等相關工作，俾使更生保護工作更能達成預期成效。</p>	甲等

六、經濟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創新前瞻計畫	科技發展	<p>一、相較 Wii 的功能，3D 飛鼠-人機連動技術有其重要突破，產出之專利佈局達 18 案 41 件，已技轉廠商已帶動關聯技術與產業投資之效益，另兩相材料關節軟硬骨修復技術領先國際水準，已有產業效益，並提升國人關節疾病患者之健康福祉，此兩項重大研究成果，實屬不易，值得肯定。</p> <p>二、建議本計畫組成專案小組訂定方向、策略及評估結果。組成委員會應包括：審查委員-執行計畫審查(宜由產官學各方參加)；專案管理員-督導計畫；市場研究員-投入市場研究以利行銷。</p> <p>三、審查重點及方向應可再予考慮加入具市場及策略規劃專長之專家學者，以避免過度學院派的計畫或研究，也需重視務實和產業及技術未來性的計畫之執行。</p> <p>四、所提重要技術成果案例中的確有多項達到或超越國際技術水準，但產業效益需商品化的努力才能展現，故過去重大成果追蹤</p>	優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機制可再加強，並採多年期追蹤，以較能呈現其實際成果。</p>	
湖山水庫工程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執行甚受保育團體關注，請積極溝通，建立互動互信機制，並以節能減碳及永續公共工程理念，加強推動減省資、能源工法及相關措施，同時保持良好之工程品質。</p> <p>二、加速執行公共工程可有效振興經濟帶動景氣提昇，本計畫執行進度管控尚稱良好，請持續積極執行。有關下游河道整治第一期工程發包作業宜加速辦理，避免影響相關工程推展。</p>	甲等
地方特色產業深耕加值四年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後續宜配合「地方產業發展基金」做整體之資源協調與配置，未來之協調整合機制宜賦予地方政府推動地方特色產業之責任，由地方主導規劃，中央政府僅協助地方進行跨業務領域之協調整合與輔導，並以地方政府協助地方產業的角度規劃設計，透過地方人員培訓方式，培養地方政府執行能力。</p> <p>二、建議研擬計畫或招標文件前，宜先與地方政府溝通協調，瞭解各</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地方政府產業發展重點與需求，並對輔導區域及輔導產業別作整體性規劃，俾使各項輔導計畫從提案、審核到付諸實行與後續推動上，能獲得地方之充分配合及相關服務資源之相互搭配與投入，使計畫內容切合地方實際發展需求，並藉以培養地方機關執行能量。</p> <p>三、為使輔導計畫經費發揮最大效益，並兼顧產業發展及對弱勢地區之照顧，宜建立受輔導廠商之評鑑機制；並請檢討分析歷年受輔導廠商成功的比例、無法輔導成功的原因，以及廠商自願退出輔導，以作為受輔導廠商選定或後續辦理計畫調整之參考。</p> <p>四、輔導計畫結束後，宜協助受輔導廠商引進或轉介在地資源，如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各縣市中企業服務中心、博物館、大學或技職院校等。</p>	
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核准案件比例為 40%，建請設立基本門檻將有限資金用於小規模且需協助的業者。</p> <p>二、本計畫的執行方向及方法偏重資</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源投入，以補助業界研發新產品，有關傳統產業發展方向亦應有所考量，並提供完善規劃。</p> <p>三、傳統產業在耗能、污染的影響相當可觀，未來應針對節能減碳做為輔助傳產的依據。</p> <p>四、傳統產業之研發人力大多較薄弱，未來可規劃善用學術界及法人研究單位研發人員之協助，以提升廠商之研發及技轉能力與競爭力。</p>	
業界科專計畫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任務為配合產業發展，提升產業技術水準。在研擬產業技術發展政策、運用科技專案預算、結合相關研究機構執行、推動開發產業前瞻性、關鍵性及共通性技術並落實業界方面，達成建立新興高科技產業並加速產業升級之目標，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對於已補助成立之國內外企業在台設立研發中心，應有長期之績效評估，追蹤目標達成情形及瞭解世界趨勢，並深入分析國內外企業在台設立研發中心之綜效，以提升研發中心之技術水準。</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無線寬頻通訊技術與應用計畫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在規格推動方面頗有成效，值得肯定，未來應加強智財權落實於產業界之技術移轉。</p> <p>二、本計畫未來應加強 802.16m 智財佈局及主導，並協助本國業者預先導入產業技術研發。在服務導向終端及管理研發，應更強化業界技轉，並推動實際應用。</p> <p>三、應強化業界在資安跨國研究網路安全診測技術研發之技轉及實務應用，並協助公部門提升資安技術運用能量的提升。</p> <p>四、建議針對國內現有局端及用戶端現有軟體技術狀況進行分析，並列出強項與弱項所在，以利未來規劃出最有利國內產業發展之技術開發項目。</p>	甲等
生質燃料技術開發與推廣計畫(3/4)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建議增加能源「淨」產出指標與單位「淨產出」之能源成本，另為周延未來政策規劃亦請考量增加廢棄物燃料的潛力、能源比率(國內)分析。</p> <p>二、料源供應是生質能源之重要關鍵之一，尤本計畫之料源為廢棄物，成分及品質之穩定度應更深入仔細評估。</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三、考量固態衍生物燃料技術(RDF-5)廢棄物衍生燃料可與現行焚化爐做某些程度上的結合，請研究單位提供相關資訊供未來規劃能源政策之參考。</p>	
<p>影像顯示 產業推動 計畫</p>	<p>科技發展</p>	<p>一、本計畫過去以促進投資，提升產能為目標，目前台灣產能甚大，但產業營運已面臨困難，建議未來進行產業推動時，應強調產業附加價值提升，並且強化政府在產業策略上之角色。</p> <p>二、有關提昇平面顯示器之產業附加價值，應列為本計畫之績效考核，建議計畫執行單位未來應具體呈現本計畫對顯示器產業之外加價值。</p> <p>三、本計畫未來在提升智權價值部份宜轉守為攻，應加強國內公部門有價值專利之整合，並提供國內業者以提早佈局。</p> <p>四、建請朝向建立自己品牌、自我建立生產設備、促使面板廠之整併，降低成本為重點目標，以引導廠商脫離「代工」型之產業，具國際競爭力，並有永續經營的能力。</p>	<p>甲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提供資金協助加強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細部計畫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具有強化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功能，有效結合中小企業融資、保證、投資及輔導資源，完善財務融通機制，提高金融機構融資意願，有助中小企業根留台灣，促進我國經濟發展，請主辦機關持續積極辦理。</p> <p>二、本計畫年度目標為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 5,417 億元，惟年度終了實際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 5,189 億元，不如預期目標；另本計畫目標協助 14 萬家中小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年度終了實際協助 13 萬 9 千家，未達預期目標，請主辦機關確實檢討改善。</p>	甲等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因 97 年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法定程序通過較晚，壓縮執行期程，仍請加強督導管控，確依計畫核定內容加速辦理相關作業，俾利工程如期如質完成，達計畫預期目標。有關本計畫項下工程促參招商、發包以及施工進度均落後，請確實積極檢討原因，研訂解決對策加速辦理。</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二、本計畫補助離島地方政府辦理之各項水資源改善工程，對於離島民生所需及經濟發展甚為重要，請積極督促並提供技術經驗，俾利整體計畫之推動與執行。</p>	
<p>推動國際合作研發計畫</p>	<p>科技發展</p>	<p>一、在國際合作整體推動規劃上，應有年度及整體的產品開發藍圖，設定具體目標(例如資服業者的國際業務產值)，並突顯其效益。</p> <p>二、本計畫目前較偏向台灣技術、人才智財的輸出，有關國際合作技術、資金及人才的導入與國際科技和產業的運籌與合作等面向應同時聚焦經營，並提出精確的現況分析，具體推動策略及營運目標，並以此做為績效評估的依據。</p>	<p>乙等</p>
<p>提升平面顯示器材料自製率計畫</p>	<p>科技發展</p>	<p>一、本計畫各項工作執行順利，惟投入廠商是否受金融海嘯影響部分應予加強追蹤，以持續評估是否可達 60%材料自製率目標，並提出達成此目標之具體方案。</p> <p>二、本計畫節餘 2,506 萬元，主要係部分計畫中止或配合審計部意</p>	<p>乙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見刪減重複補助項目，為使國家有限資源充分利用，未來提報計畫時應加強計畫審議作業，俾使年度施政計畫執行能量能達原訂目標值。	
氫能源開發與燃料電池應用 (4/4)	科技發展	<p>一、計畫執行成果超越目標項目甚多，惟移轉數目及權利金額宜再加強。另外，相關產業之推廣及宣導似有不足，請在適當時機積極展現推動成果。</p> <p>二、計畫執行成果應與新兆元之產業規劃有效結合，以提高其結果面效益。</p> <p>三、為未來相關政策持續執行，應研擬歸納我國在燃料電池產業中最適宜發展的方向與區塊，並考量其與再生能源之結合，尋求及其利基點，以確認未來執行方向。</p>	乙等
新世代捲軸軟性顯示關鍵技術發展計畫	科技發展	<p>一、為與國際領先研究組織有所競爭，應著重於重要專利技術之開發，不需以追求專利的數量為主，建請加強國外期刊、論文之發表及與學界之實質合作，以提升基礎研究能力之養成。</p> <p>二、為擺脫代工模式以免重蹈 DRAM</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等產業的後塵，應著重於基本型技術及相關專利之研發，方有全面性之衝擊，並免於過度展現製程技術。</p> <p>三、為精進技術提升，建議訂定後三年的預定目標規格，如成品的對比度及色彩之飽和度、明亮度及色調，規劃完成開發藍圖。</p>	
<p>中小企業品質管理提升計畫</p>	<p>科技發展</p>	<p>一、為協助國內中小企業的就業市場的成長，本計畫宜從「增加就業人數」的角度切入，並應持續追蹤輔導成效，可增加廠商輔導績效的盤點，如輔導後獲得認證的部分或輔導後獲得政府補助或獎項等。</p> <p>二、本計畫除了品質管理外，應增加其他的軟實力，如顧客服務，產品設計等。</p>	<p>乙等</p>
<p>協助服務業研究發展輔導計畫</p>	<p>科技發展</p>	<p>一、本計畫應訂定計畫執行可對服務業產生貢獻之具體評估指標，實際評估服務業感受及社會人士觀感，同時分析與國際服務業優劣差異，並針對較具劣勢部分提出改進措施。</p> <p>二、目前國內服務業佔產業百分之七十以上，但具體貢獻卻不如製</p>	<p>乙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造業，應如何扭轉局勢，確實提升服務業研發水準、能量及績效，應予以思考及努力。</p> <p>三、補助計畫申請件數近3年逐年增加，顯示本計畫目標已獲認同與迴響，惟由於經費分散，補助對象眾多，較難有重大突破，有關跨年度計畫撥款影響支用比部分，請考量政府財務負擔能力及計畫成熟度審慎提出，俾使年度施政計畫執行能量能達原訂目標值。</p>	
數位內容學院計畫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應關切成果之擴展及運用，尤其人才訓練後之產值擴增效益，學員創作所能創造之產值亦應予以分析探討。為提升作品競爭力及增加國際視野，宜增加學生產品或作品參與國際競賽的機會。</p> <p>二、為了解業者對所聘學員之滿意程度及所學是否契合業者需求，建請相關單位應對業者就此一部分進行滿意度調查，作為未來訓練及規劃參考。</p> <p>三、應調查國內數位內容人才之需求分佈及缺口數量，並且了解國內</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各校相關科系每年人才產出量、產業人才缺口滿足率及學院可發揮的地方。	
半導體學院計畫	科技發展	<p>一、職能地圖、人才需求調查及課程設計的成果報告，過於重視強調執行面的陳述，評析內容少有呈現，建議追蹤研析學員的就業流向及升遷狀況，並具體說明本計畫對產業人才缺口之實質改善情形；對於每年度所進行之人才職能與總體規劃進展，應予加強執行結果面之效益及影響。</p> <p>二、未來可強化系統設計的人才培訓，結合現有 IC 設計和嵌入式軟體的研發能量，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p>	乙等
貿易便捷化/網網整合計畫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之關鍵性績效指標值，已達原訂目標，惟「國際合作」乙項目標之實質績效仍待強化，請經濟部就各種進出口認證部分逐步連結，以促進貨物流通。</p> <p>二、我國經濟為貿易導向，而本計畫執行範圍以進口管理為主，故仍有強化的空間，以「深化 e 網增值功能」與「民間宣導強化運用」等項目為例，在提供產業 e 網窗</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口部分，目前仍由便捷貿 e 網及相關機關之網路窗口併聯組成，實際單一窗口之功能仍待強化，請參考韓國、香港等國的作法，朝向產業所需要的服務目標邁進。</p> <p>三、本計畫執行率落後原因係 97 年度預算受立法院審議時程延誤所致，為加強計畫執行，避免發生進度嚴重落後及鉅額經費保留情形，請於預算案編定後，即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17 點所訂原則，先進行相關籌劃作業，俾使年度計畫執行能量達到原訂目標值。</p>	

七、交通部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澎湖離島 旅遊線計 畫〈第 2 期〉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上半年遊客整體滿意度仍達 85 分，在 13 個國家風景區中排名第一，並榮獲 97 年服務品質獎，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執行過程牽涉土地取得、環境整理、墳墓遷葬及公園化等問題，經主辦機關溝通協調解決，改善整體觀光環境，促成土地再利用，同時運用在地資源，創新行銷旅遊產品或開發新景點，使遊憩內涵更趨多元，請持續進行各項建設，營造友善旅遊環境，以提升整體服務品質。</p> <p>三、本風景區未來發展定位為「國際渡假島嶼」，為達成此一願景，請主管機關協助主辦機關結合地方政府、相關機關及鼓勵民間投資，善用澎湖豐富、多樣的觀光資源，針對不同來源或屬性遊客規劃遊程，尤應強化澎湖當地自然人文或生活脈絡與歷史經驗等旅遊意象及內涵，以創造特色，打造國際觀光市場，並可提高遊客重遊意願。</p>	優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台北縣特 二號道路 建設計畫	公共建設	本計畫 3-1 標、滷子溝綠美化工程 4-2 標未能如期於 97 年度完成發包，雖分別於 98 年 2 月間決標，請督導主辦機關嚴密管控執行進度，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甲等
高雄捷運 紅橋線路 網建設計 畫	公共建設	<p>一、截至 97 年底止，紅橋兩線全線平日平均運量約為 11 萬人次，假日平均運量約為 17 萬人次，與預期運量仍有落差，需待努力。</p> <p>二、請協調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除加強監督高雄捷運公司進行各項附屬事業及土地開發事業招商外，同時積極提升高雄捷運運量，發揮紅橋兩線捷運運輸效益，強化軌道運輸系統之整體路網功能。</p>	甲等
老舊及受 損橋梁整 建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 97 年度 8 座省道橋梁整建工程順利完成，目前均已通車，有效提昇橋梁安全品質及抗災能力，值得肯定。</p> <p>二、98 年度接續辦理之「省道老舊受損橋梁緊急改建計畫」50 座，請督促主辦機關積極趕辦並依所管控時間點確實掌控以如期完成。</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東西快八里新店線八里五股段建設計畫	公共建設	本計畫於 98 年 1 月 12 日主線開放通車，施工團隊積極趲趕完成台北港貨櫃儲運中心 BOT 案政府承諾辦理事項，對於工程的投入與付出值得嘉許，惟觀音山、五股一等交流道尚未完工開放，請督導主辦機關管控工程執行進度，俾利如期發揮計畫效益。	甲等
建設台北港	公共建設	針對進度落後工作項目之工程雖召開施工檢討會議，惟仍有落後逐漸擴大現象，請主管機關確實督導所屬積極檢討可行之趕工計畫，俾將受海象氣候及未預期之影響因素降至最小。	甲等
台北都會捷運南港東延段	公共建設	本計畫獲得公共工程金安獎工程類組獎項及「第九屆公共工程金質獎」施工品質優良獎，並於 97 年 12 月 25 日達成通車營運之目標，值得肯定。	甲等
臺北捷運信義線計畫	公共建設	本計畫各月執行進度雖於 10 月份略有落後，惟尚能積極趕工，達年度目標值，完成階段性任務，未來仍請持續控管工程品質及降低對社會環境影響，以符社會大眾期待。	甲等
道路交通安全	社會發展	一、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97 年度 A1 類交通事故（指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死亡之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為 2,224 人，比 96 年降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低 13.56%，創歷年新低，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 5 個工作項目 272 項子計畫，均如期完成，實屬不易。惟有關道路交通安全之辦理成效，直接反應於社會觀感，宜進行各縣市滿意度調查或評比，除藉此了解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受補助案之執行成效外，並可提供縣市間之良性評比及持續改善參考。</p> <p>三、鑒於道安方案自 71 年執行迄今已逾 25 年，為提升道路運輸安全，並強化各中央及地方權責機關間資源互惠與合作機制，宜研議訂定道路安全指標，定期發布各縣市道路安全圖像，以作為未來跨機關合作與政策行銷參考。</p>	
客源市場 產品開發 計畫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來台旅客達 384 萬人次，較 96 年同期成長 3.47%，值得肯定。</p> <p>二、為吸引國際觀光客來台，政府大力投入經費辦理日、韓、港星馬及歐美地區之行銷推廣，以建構台灣觀光品牌形象，實施以來已初具成效，惟為開拓更多國際客</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源，並提高遊客重遊意願，仍請繼續開發多元旅遊方案，並營造友善及整潔的旅遊環境，隨時檢討各項旅遊缺失，研議改善對策，以提升遊憩品質。</p>	
<p>花東旅遊 線計畫 〈第2期〉</p>	<p>經濟發展</p>	<p>一、本旅遊線所轄風景據點分散且涵蓋鄉鎮聚落多達 20 個以上，除強化機關間之協調整合，嚴格管控各項工程施工品質，對於建構本旅遊線成為優質旅遊地區確有成效。</p> <p>二、鑒於各項設施營運管理影響旅遊品質及遊客觀感，請研訂有效的經營管理策略，善用民間資源，儘量委託民間辦理，以提升行政效率並永續經營。</p> <p>三、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遊客數自 96 年起連續 2 年下滑，未能達成原定目標值，係因交通工具受限影響，請主辦機關加強規劃大眾運輸工具路線，營造便利性及可及性之遊憩環境，以吸引更多遊客到東部旅遊。</p>	<p>甲等</p>
<p>桃竹苗旅 遊線計畫 〈第2期〉</p>	<p>經濟發展</p>	<p>一、本計畫 97 年度完成公共及遊憩服務設施改善及環境綠美化等 9 工程及 5 件先期規劃設計，吸引</p>	<p>甲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遊客達 424 萬人次，超過 97 年度目標值 350 萬人次，執行成效符合預期，值得肯定。</p> <p>二、原獅頭山、梨山及八卦山風景區分屬桃竹苗及脊樑山脈二條旅遊線計畫，98 年已合併辦理「參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未來在預算運用方面應可更具彈性，請主辦機關應整體規劃區域觀光建設，並推廣套裝行程，以發揮本計畫觀光發展之綜效。</p>	
馬祖離島旅遊線計畫〈第 2 期〉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旅遊人次逐年增加，行銷馬祖具戰地特色之多元化旅遊及結合縣府、鄉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等地方單位共同辦理各項主題旅遊及節慶推廣活動，已有顯著成效，值得肯定。</p> <p>二、配合陸客開放政策，除賡續協同地方政府推展旅遊行銷教育及辦理相關活動，保留馬祖原味風貌，積極規劃推廣配套旅遊行程，亦需協助輔導民間業者服務水準之提升，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同時活絡地方旅遊及經濟發展。</p>	甲等
北部海岸	經濟發展	一、透過工作圈及產業聯盟機制之運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旅遊線計畫〈第2期〉		<p>作，有效聯繫、協調地方政府、相關機關及民間業者共同合作、解決問題、推動計畫，值得肯定，請繼續推動執行。</p> <p>二、本計畫 97 年度執行過程中，雖經計畫調整，年底時進度仍落後 1.77%，主因係氣候影響施工，爾後研訂年度作業計畫時，請將天候、地點及交通不便等困難因素納入考量，務實規劃預定進度或安排工作內容，以降低不確定性之影響，提高計畫執行績效。</p> <p>三、本計畫中北部海岸旅遊線鄰近大台北都會區，國內及國際旅客旅遊需求高，惟 97 年上半年遊客整體滿意度調查結果，其中「旅遊資訊服務」、「停車位數量」、「服務人員之服務態度」及「廁所清潔程度」等個別項目之評分低於目標值，請督導、協助主辦機關加強改善，俾進一步提升旅遊品質及吸引更多遊客。</p>	
脊樑山脈旅遊線計畫〈第2期〉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本年度完成公共及遊憩服務設施改善及環境綠美化等 16 件工程及 5 件先期規劃設計，吸引遊客達 361 萬人次，超過 97</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年度目標值 350 萬人次，執行成效符合預期，值得肯定。</p> <p>二、本脊樑山脈旅遊線與桃竹苗旅遊線已合併為「參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推動執行，並以「打造獅頭山、梨山、八卦山地區為文化旅遊、高山渡假、體健養生之優質山岳旅遊環境」為建設願景，請掌握重點推動建設，並請主管機關督導、協助整合資源，有效執行，以達民國 100 年遊客數 760 萬人次之計畫目標。</p>	
恆春半島旅遊線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完成國內第一條環灣自行車道，並吸引遊客達 570 萬人次，超過 97 年度目標值 550 萬人次，執行成效符合預期，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 BOT 案，開發建設時程進度稍有延宕，請主辦機關與民間開發公司加強配合，以早日完工營運。</p>	甲等
日月潭旅遊線計畫 〈第 2 期〉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執行初期因部分工程進度落後，預算執行率偏低，經主辦機關採積極作法加速執行，逐漸趕上進度，尤其車埕木業展示館與水社碼頭夜間光</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雕工程完成，成為地方特色觀光景點，並獲民眾好評，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 97 年上半年之遊客整體滿意度雖達 83.8 分，但民眾對「旅遊資訊服務」、「廁所清潔程度」等個別項目，仍期盼能加強改善，請主管機關督促、協助完成各項軟硬體建設，以提升服務品質及吸引遊客。</p> <p>三、配合開放陸客來台、國道六號通車及九族文化村纜車等交通設施改善，本風景區旅遊型態及遊客量將有明顯轉變，包括污水處理廠、遊客中心等公共設施務請如期完成，並透過「工作圈」及「產業聯盟」機制，協調民間業者及相關機關共同建設及合作解決問題。</p> <p>四、98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編列之觀光重點地區公共設施品質提升計畫，對於大量遊客集中湧入時之交通疏導、遊程分散等，應妥擬相關因應、配套措施及切實執行，以提升遊憩品質及有效帶動地區發展。</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高屏山麓 旅遊線計 畫〈第 2 期〉	經濟發展	本計畫請配合新威大橋完工，規劃推廣配套旅遊行程，以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以利提供便捷旅遊交通動線未來將可提供便捷旅遊交通動線，串聯區域風景區據點，帶動地區觀光發展，同時活絡地方旅遊及經濟發展。	甲等
阿里山旅 遊線計畫 〈第 2 期〉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受多次颱風侵襲，影響部分工程施工，經主辦機關積極督辦，戮力完成多項遊憩據點建設以吸引遊客，另獲得「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選拔特優及遴選為生態旅遊地績優地點，努力值得肯定。</p> <p>二、96 年度以前部分工作，因環評審查因素，致未能於 97 年度如期完成，現已通過環差審查，請主辦機關儘速辦理未完成工作，以達成年度目標。</p> <p>三、本計畫 97 年度預定吸引旅客達 270 萬人次，實際遊客為 238 萬人次。請主辦機關配合開放陸客來台政策，積極規劃推廣配套旅遊行程，以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同時活絡地方旅遊及經濟發展。</p>	甲等
臺北捷運	公共建設	一、本案 CB410 標年度內 5 人受傷，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內湖線計畫		<p>請加強勞工安全措施，以免意外再度發生。</p> <p>二、本計畫調整期程至 98 年 6 月 30 日營運通車，請交通部督促主辦機關積極辦理，以達如期營運通車目標。</p>	
台北市區鐵路地下化東延南港工程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業經 2 次修正計畫，請主辦機關務必依審議結果積極辦理，以達如期通車營運目標。</p> <p>二、請主管機關持續督導本計畫執行，並請承攬廠商適時提供北部民眾就業機會。</p>	乙等
台鐵新竹內灣支線改善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對於都計變更審核過程及銜接台鐵北新竹車站(第一標工程)等問題及介面協調所需處理時間未能適時掌控，延誤整體計畫施工作業時程，請相關機關落實查核點控管，以落實管考機制。</p> <p>二、本計畫應付未付數約佔年度可支用數 36%，顯屬偏高，請加強付款行政程序之管控。</p>	乙等
國道四號豐原大坑段及台中生活圈四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期程由 100 年底展延至 101 年 8 月，惟目前 C704A 仍未完成發包，請督導主辦機關儘速依預訂工程發包時程辦理相關招標作</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號道路建設計畫		<p>業，並嚴密管控執行進度，以利計畫順利推動。</p> <p>二、本計畫 C708 標大衛路匝道所涉及都市計畫變更案，已逾 1 年 6 個月仍未通過，致工程延宕，請督導主辦機關研議各種匝道設計方案並進行評估，並儘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審議程序，以利後續工程施作。</p>	
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一、二、三期	公共建設	<p>一、本案內湖線 CB410 標年度內 5 人受傷，請加強勞工安全措施，以免意外再度發生。</p> <p>二、本計畫調整至 98 年 6 月 30 日營運通車，請督促主辦機關積極辦理，務必如期營運通車。</p>	乙等
臺北捷運松山線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因不可抗拒之特殊因素影響期程，雖已辦理計畫調整，仍請督促相關單位積極辦理，俾如期營運通車，以符社會觀感。</p> <p>二、本計畫 CG590C 標年度內有 1 人受傷之工安事件，未來應加強改善，以維護工程安全。</p>	乙等
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暨區域鐵路後續建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多項標案仍未決標、執行內容已與原核定內容落後甚多，雖多遭不可抗力因素影響，仍請督促相關機關確實檢討加</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設計畫 (基隆-苗栗)		<p>速趨趕進度。</p> <p>二、為利後續計畫順利推動，有關修正計畫依程序報核乙節，請主管機關本於權責儘速辦理。</p>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計畫	公共建設	<p>一、辦理遷村用地區段徵收公共工程後續配合工作，請主管機關督導所屬積極掌控相關執行單位（如高雄市、高雄縣政府、內政部營建署、台電公司等機關）間之執行進度，並就待協調事項予以協助辦理。</p> <p>三、建議本計畫應有完整里程碑管控觀念，以計畫期程倒數計時的方式明確訂定各階段應辦理作業之里程碑，且整體計畫所訂出之預定進度不宜任意變更，倘有進度落後情形，即應檢討增加工作面、機具、人力等方式，積極趕辦。</p>	乙等
國道六號南投段建設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因 C606B-C 標工程進度落後，致影響原訂 97 年 12 月底主線通車時程，請加強改善計畫推動之進度管控，俾發揮計畫效益，提升政府施政效能。</p> <p>二、本計畫因增設北山及舊正進出匝道，計畫期程由 97 年底展延至</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99 年底，目前舊正匝道工程尚未發包，請督導主辦機關掌控工程發包及執行情形，避免延誤計畫進度情事再次發生。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	公共建設	本計畫屬重大建設計畫，97 年度因多次流標、民意抗爭等因素，多數查核點雖已寬列但仍未達預期目標，請加強督導後續執行情形。	乙等
台鐵台南沙崙支線計畫	公共建設	一、本計畫係屬高鐵聯外運輸系統之一，攸關台南地區聯外運輸之服務品質，請加速工進並檢討要徑工程是否仍有時程縮減之可能，俾儘早提供高鐵對外接駁運輸。 二、本計畫執行過程中涉及相關協調問題，為免延宕期程，除請主辦機關積極辦理外，針對需提高層級協助之問題，應及早反應尋求協助。	乙等
臺鐵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建設計畫	公共建設	本計畫西勢車站及歸來高架細設成果均落後原訂查核點時程甚多，另鐵路工程查核點均未完成部分，主辦機關應主動協調，並依契約及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乙等
台北捷運	公共建設	一、本計畫年度內 1 人受傷及 4 人死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新莊線、蘆洲支線計畫		<p>亡，請主辦機關加強勞工安全管控，以免再度發生工安事件。</p> <p>二、本計畫關鍵工程新莊機廠重新發包案已於 97 年 11 月 4 日決標，請督促相關單位積極辦理，有關臺北縣政府 9 棟指定保留建物拆遷工作時程亦請確實掌握，以利本工程全面復工。</p>	
雲嘉南旅遊線計畫〈第 2 期〉	經濟發展	<p>一、雖因濱海地區地層下限問題及嘉南山區豪雨、颱風問題，致規劃設計及施工時程難以掌控，影響作業進度。本案執行過程需協調機關眾多，相關單位仍應積極致力於資源整合，推動重要遊憩景點整體規劃及服務設施用地取得。</p> <p>二、本旅遊線具收益性之設施，請主辦機關加強規劃引進民間參與，以利展現整體建設成果並帶動地區發展。</p>	乙等
臺鐵立體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多項工程落後，年度目標達成度偏低，影響整體計畫，建議全盤檢討並加強管理作為。</p> <p>二、本計畫 98 年持續進行，請督導主辦機關確實檢討落後原因，加速執行。</p>	丙等

八、行政院新聞局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數位電視建置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因配合愛台 12 建設，「數位電視平台建置計畫」經費追減並暫緩執行，爰申請計畫調整以符合實際作業，惟計畫調整後，部分項目仍無法依據修正後之計畫確實執行，顯示計畫管理機制仍有待強化。</p> <p>二、有關類比頻率回收時程因另有考量，致使回收宣傳計畫無明確訴求而暫緩辦理部分，請加強與相關機關之協調溝通，確定回收時程及配套作法，以利計畫執行。</p> <p>三、年度目標達成情形應避免以辦理場次等行政過程之量化指標為依據，建議應著重於研討過程後之實際產出或影響，以評估計畫之實際績效。未來作業規劃宜審慎考量執行能量，避免窒礙難行之狀況產生。</p>	乙等

九、行政院衛生署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長期照護 社區化計畫	社會發展	<p>一、長期照護社區化計畫以在地老化之理念規劃執行，除跨機關合作外，亦需跨專業的整合及公私部門的協力合作，透過共同溝通、協調、共事齊力來建立，對於社會福利安全網絡的建構有著積極正向之助益。</p> <p>二、本計畫應適時增加推廣及宣導，並將具體績效呈現於國人，也讓民眾瞭解社會福利或醫療資源使用情形。另有關資訊整合部分，亦請內政部及衛生署加緊腳步、持續努力，儘速完成系統整合。</p> <p>三、本計畫在規劃、推動上，將所有失能者皆納入服務對象，提供多元、在地的照護服務，為具前瞻性、全方位之作法，然在辦理兒童聯合評估中心方面，尚未彰顯相關成效，宜檢討改進。</p> <p>四、本計畫在長期照顧服務資源部分，仍存在城鄉分布不均，照顧資源社區化及多元化程度均有不足等現象，偏遠地區尤顯不</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足，且照顧服務專業人力亦顯供需失衡，均不利長期照顧業務推動。考量政府將推動長照保險，請檢討實際執行情形及檢視執行成效，以作為未來長照保險政策修定及計畫執行之參考。</p>	
<p>全人健康 照護</p>	<p>社會發展</p>	<p>一、本計畫共分為六大項，涉及跨機關之工作，在整合上確有其困難度，然年終執行進度落後 13.29%，仍請持續努力。至於六大項包含諸多子計畫，建議後續計畫應臚列各項子計畫每月控管進度及經費，俾能確實控管計畫之執行。</p> <p>二、鑑於公立醫療體系資源整合與功能再造不易，未來整合案宜於事前更加縝密分析評估及完整規劃，以免重蹈澎湖地區醫療資源整合失敗之覆轍。</p> <p>三、「急診檢傷分類標準研修作業及資訊訓練模組計畫」、「提升輸血安全及作業品質改善計畫」及「精神科病房整修工程」等 97 年度未執行項目，請重新審慎評估其可行性、重要性，妥適規劃執行時程，並納入後續計畫加以</p>	<p>乙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管考。</p> <p>四、有關醫事檢驗機構的參與度，請重新評估其誘因及現行環境之優劣，加強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期能落實推動「三合一的社區醫療群」社區化的概念。</p> <p>五、本計畫諸多子計畫皆屬專業團體之判斷、規劃，缺少對「人」的關懷，且未呈現使用者的需求或滿意度，建議爾後相關計畫應將需求者的建議納入考量，俾能凸顯政府政策規劃及執行上兼顧人民需求之美意。另在建置病人資安、醫療用藥安全到醫病關係人性化的過程中，有關醫療院所遭受風災、水災或是火災等緊急應變措施，對於病人之人身安全及如何落實醫療網絡之相互支援，亦是後續規劃、執行之重要課題。</p>	
癌症基礎與臨床研究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研究主題過於分散，宜整合主要之人才，針對國人好發之癌症，提出診斷方法、致病機制與基因關聯性、抗藥性機制及新藥研發等創新前瞻計畫，並訂定明確時程，進行人力與資源整</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合，另計畫研究項目應更契合癌症發生率的變化趨勢。</p> <p>二、整體研究成果雖符合預期，惟應不只在癌症研究所內加強合作，也應鼓勵院內各組間之跨領域合作與整合。</p> <p>三、建議訂定與主辦機關（構）任務一致的主題計畫，並設定里程碑，以協助國家癌症防治政策之擬訂及提升治療成果，並加強論述，說明選擇研究題材的原因。</p>	
<p>台灣人用疫苗研發（含量產技術）計畫</p>	<p>科技發展</p>	<p>一、當季流感資訊之掌握與預測模式業建立完成，使流感防疫政策更加完善，該模式應再持續演練，以成為亞洲流感防疫重要參考。</p> <p>二、建議加強國際合作交流，並且和國際知名疫苗藥廠接洽，建立策略聯盟或技轉合作。</p>	<p>乙等</p>

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p>	<p>社會發展</p>	<p>一、根據富比士雜誌最乾淨的國家調查，我國在全球 149 各國中，排名第 40 名，亞洲國家第 3 名，值得肯定。</p> <p>二、依 97 年度環保施政意向調查第 2 次調查報告，民眾日常行為落實環保政策程度方面，以節約用水、做好垃圾分類、不亂丟垃圾及節省能源等較佳，而外出自備環保餐具、隨身水杯等落實程度尚待努力，請持續向全國機關(構)、企業、商家進行環保觀念宣導或提出更具強制力的措施。</p> <p>三、離島地區因面積有限，且環境資源脆弱，為維護離島永續發展，請重視並優先推動離島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轉運本島處理，並請納入未來施政評估指標。</p> <p>四、資源垃圾再生循環利用成功關鍵在於再生成品經濟效益提升以及去化途徑暢通，為逐步邁向零廢棄、全回收之資源循環社會，請研議資源回收整體去化途徑之規劃與輔導措施，並納入民間合作以及資源循環回饋機制。</p>	<p>甲等</p>

十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2,000 噸 級巡防艦 汰建 4 年 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進度已達成階段性任務，並有超前之事實，值得嘉勉。</p> <p>二、我國漁船數次遭不明船隻撞擊，凸顯捍衛海域主權及漁權能量不足問題，更反映出我國建造大型艦艇之必要性及急迫性，本案係海巡署首次自力建造 2,000 噸級以上大型艦，建議持續加強工程管理及履約督導，務於期程內順利執行完成。</p>	甲等

十二、國立故宮博物院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故宮南部院區建設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整體執行進度 (34.28%) 大幅落後，年度目標達成度偏低 (計畫預算執行率 39.54%，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 48%)，雖係因廠商終止契約致新建工程建築顧問及園區景觀規劃顧問二工作項目無法推動，惟本案業經數次作業計畫調整，97 年度計畫執行再次延宕。</p> <p>二、博物館設計發展階段性成果已交付審查，惟尚未通過，後續進度請嚴密督促廠商儘速趕辦，以免影響其他工作項目之工程進度。</p> <p>三、景觀規劃設計與細設監造採併案招標方式辦理，建議嚴密督促工程顧問公司全盤掌握工程進度與品質，並研擬因應問題對策，妥善處理，確實依核定之工作項目執行。</p>	丙等

十三、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長期照顧 與身心障 礙醫療復 健服務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執行進度掌控及目標達成情形均達成年度預定規劃，惟本計畫推動工作偏向例行性或經常性辦理業務，宜就過去實務經驗與未來可能之社會環境挑戰進行分析，提出更具創新性服務措施或內容，以提升施政品質。</p> <p>二、有關發展中期照護服務模式應持續加強辦理，並提供病患在急性醫療與出院返家間的延續性照顧，以恢復其自主照顧能力。</p> <p>三、有關榮民照顧服務，除應持續提高現有資源的利用率，未來仍應加強榮家住民與社區民眾互動，提升榮民社會參與度，俾助於提升照顧成效。</p>	甲等

十四、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青年職涯輔導及就業服務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執行率僅 77.83%，預算執行進度明顯落後，建議未來配合計畫執行進度精確擬訂計畫目標值與分配預算。</p> <p>二、本案青年職場體驗計畫媒合人數目標達成率僅 65.39%，雖係受金融風暴大環境經濟景氣低迷所致，惟查教育部於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中規劃「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與「青年職場體驗計畫」之標的客群重疊，請協調教育部進行政策分工，並審慎規劃資源配置。</p> <p>三、本計畫建議未來加強整合各界資源，全面協助各校推動職涯輔導教育，另考量高學歷青年失業問題日趨嚴重，如何提升大專校院學生將來進入就業市場的競爭力，並協助在學青年縮短畢業後之就業摸索時間，應屬當前重要課題。建議整合政府部門資源，賡續辦理並強化就業諮詢輔導及生涯諮詢功能，並配合產業發展新方向，提供更多轉業及第二專長訓練實習機會，以便青年可以根據資訊適當調整職涯目標。</p>	乙等

十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新能源技術之發展與應用</p>	<p>科技發展</p>	<p>一、本計畫應強化技轉方面的經濟效益，尤其是生質能源及磊晶矽太陽能電池，在未來一年應主動積極尋找產業合作伙伴，並加強落實產業之佈局及發展策略橫向整合，另仍應以國際市場競爭力為發展標的，重要研究成果應積極申請歐盟專利。</p> <p>二、磊晶矽太陽能電池技術目前仍落後國外甚多，98年為本計畫執行最後一年，請檢討關鍵原因並提出對策，提升實際效益與市場競爭力。</p>	<p>乙等</p>

十六、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電信國家型科技計畫	科技發展	<p>一、本計畫使台灣電信技術發展進升為全球十強之一，96年相關產值增至9,185億，每年電信產業的產值增加，使台灣已變成為舉世聞名的科技島。國際知名大廠如蘋果電腦，均向台灣訂購手機(iPhone)零組件，台灣的OEM及ODM在手機的製造上已居首位。</p> <p>二、為了解本計畫對產業所產生的實質效益，建議深入調查分析過去計畫成果已被普遍用於國內外產品或平台的項目。</p> <p>三、宜儘速檢討網路通訊國家型科技計畫(NCP)之規劃書以因應金融風暴後之社會新生態系統，以新思維及新研發策略調整「完全生態系統」下的產業發展策略。</p>	甲等
晶片系統國家型科技計畫	科技發展	<p>一、立體堆疊晶片(3DIC)技術為全球發展重點技術，應結合製程及設計人才積極規劃投入。</p> <p>二、系統單晶片(SoC)人才培育分項，應針對學生素質因材施教及補助；此外，開發課程種類及數</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目似有發散現象，應予以收斂。	
奈米國家型科技計畫	科技發展	<p>一、奈米國家型科技計畫是以奈米科技產業化為主要目標，因此學術卓越研究與產業化技術研發之間的合作仍應持續加強推動，以便產生更大的綜效，另有關民生社會發展的績效指標應不僅以參觀實驗室人數為效益，宜有結果面之成效呈現。</p> <p>二、將奈米科技的特性轉成實際應用進而產生經濟效益，是當前許多國家重視開發奈米技術的主要因素，請積極因應強化專利佈局與技術轉移課題。</p>	乙等

十七、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優質網路-政府資通建設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協同中央與地方機關發展各項跨機關整合便民服務，除有效強化政府施政效能，更進一步促進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提升便民服務可親性及使用者滿意度，成果屢獲國際肯定，97 年獲美國布朗大學全球電子化政府評比第 2 名佳績，政府網路整備度及使用度亦多次獲得世界經濟論壇之評比肯定，相關努力及績效值得肯定。</p> <p>二、建議今後應再強化線上申辦服務及個人化服務，配合重大政策(如節能減碳)、環境變化(如促進就業、加強投資)、技術發展等，持續提升我國電子化政府服務效能，爭取國際評比佳績，並應善用我國電子化政府優勢，推展電子化政府國際合作以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p>	優

十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加強農產品全球布局行銷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執行各項農產品國際行銷措施，加強農產品品質及衛生安全機制，對協助穩定國內市場價格，保障農民生產收益，並促使我國農產品出口值持續成長及增加外匯收入，具有良好績效。</p> <p>二、本計畫策略目標未臻明確，市場趨勢分析及檢疫資訊蒐集仍需強化，建議委由專業團體或公司蒐集調查主要目標國家之市場消費趨勢及檢疫資訊，建立市場分析機制，並提供輸入國檢疫資訊及相關產業，輔導業者慎選競爭力較高之外銷主力農產品，有效增加農民實質收益。</p> <p>三、鑑於世界各國對農漁產品衛生安全之要求日益重視，為期符合國際主要農產品輸入國對我國農漁產品品質規定與要求，建議選擇通路有保障且售價反映成本者及具食品安全風險疑慮者等農產品，推動輔導實施產銷履歷制度，以提升農產品競爭力。</p>	甲等
調整漁業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之計畫管理作為未能落實</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產業結構 強化管理 機制計畫		<p>執行，作業計畫研提及通過時間較遲，年度內部分工作項目未落實執行，亦未及時提出檢討改進措施，致進度持續落後，顯示計畫管制作業機制尚待檢討，請確實檢討進度落後之原因，以加強預算執行，並核實編列以後年度所需經費。</p> <p>二、建立養殖漁業生產申報預警制度工作項目未達預訂目標，建議加強偏遠地區養殖漁民使用電腦資訊系統能力，輔導其熟悉養殖漁業生產申報預警系統之使用，藉以強化穩定產銷秩序。</p> <p>三、有關輔導漁業生產區發展休閒漁業，請針對各漁業生產區之產業特色，配合建立具地方多元文化特色之觀光休閒漁業，並透過政府觀光部門行銷宣傳管道擴大宣導，做為吸引遊客之宣傳主題，以有效運用漁業資源並推廣漁業產品增加漁民收益。</p>	

十九、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社會發展	<p>一、相關成果包含推動 62 個鄉鎮級社造、社區影像紀錄 114 處、規劃 66 條深度文化之旅等，此外同時著力於培力地方機關、社區人才，對於推動社區自主文化發展之努力及助益值得肯定。</p> <p>二、請文建會規劃加強相關成果發表、交流及保存，俾利社區間互相觀摩、學習，並激發更多創意。</p>	甲等
籌建國立台灣歷史博物館計畫	公共建設	<p>一、97 年度展示教育大樓工程因承商財務因素致部分工程進度落後，請積極密切關心及研議承商進度及財務危機因應策略，趲趕落後進度。</p> <p>二、本計畫應以最大公共利益為優先考量，加速辦理各項工作，以免擴大影響開館時程。</p>	乙等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	公共建設	<p>本計畫受到用地取得影響，推動過程遭遇不可抗拒之特殊因素，致工程無法取得建築執照，影響整體進度，請協調相關單位，縮短前置作業時程。</p>	乙等
安平港歷史風貌園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因執行前期遭遇預算核定較遲、土地取得不易等困難問</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區		<p>題，致無法依原訂期程完成。</p> <p>二、有關安平漁港近海魚市場遷建及安平漁港舢舨碼頭興建工程二項子計畫之執行問題，請再行審慎評估（魚市場遷建）及配合籌編經費辦理（舢舨碼頭興建），以免影響本計畫之整體效益達成。</p>	

二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多元就業開發方案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年度內已輔導五家民間團體朝向社會企業永續發展邁進，其後續之運作情形仍請專案予以追蹤，並適時持續提供諮詢與協助，以確實落實並增進其永續發展之目標。</p> <p>二、97 年度推動之「相對補助計畫」執行單位對於計畫執行之最適規模及收入，欠缺完善及合理評估，未來除加強建立計畫執行單位完善合理評估機制外，應落實計畫審查機制，以有效提昇永續執行之效益，並避免社會大眾對本計畫產生政府買單之誤解。</p> <p>三、本計畫宗旨為輔導進用人員再就業服務，以協助其儘速返回一般職場，請持續針對就業情形進行長期追蹤與瞭解，以隨時掌握本計畫之實際效益。</p>	乙等
推動直接聘僱聯合服務中心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屬新興計畫，年度內雖透過各項媒體進行宣傳，惟成效不佳，致協助雇主之服務量仍未達預期目標，基於本計畫可降低仲介費用及減少仲介爭議，且可提升我國國</p>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際形象等優點，請持續透過各種管道推廣，以服務更多雇主及外籍勞工。</p> <p>二、本計畫完成直接聘雇之數量僅4,712名，絕大多數雇主仍透過仲介引入外勞，突顯此一措施並未獲雇主認同；另申請直接聘雇所需自辦之程序、應備之文件及所涉法令規定等尚過於繁雜而讓雇主怯步，建議進一步檢討評估並設法改善，以擴大政策效果。</p>	

二一、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原住民部落永續發展計畫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 97 年度目標達成值較 96 年度大幅成長，各項工作目標皆積極辦理，並達成目標值，值得肯定。</p> <p>二、97 年度以產業發展及環境景觀、人文教育面向及建置培力組織為工作重點，對於部落安全及衛生醫療部分未見特別作為，與中程個案計畫預計達成六大面向之整體發展尚有落差，為活化原住民部落社區，促進原住民社會整體發展，宜從各面向著手，推動全面性的部落改造。</p> <p>三、本計畫內容與輔導原住民族觀光及三產業發展計畫、原住民族文化振興與發展計畫、原住民族語言振興六年計畫等之工作項目似有重疊。未來請依機關資源，進行內外環境分析及預測，設定具體目標，並綜合考量相關計畫之配合，呈現整體施政效益。</p>	甲等
原住民族部落多元福利第二	社會發展	<p>一、本計畫確實就台灣原住民族長久以來劣勢發展投以全力關注，提供多元福利措施，為期與時俱</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期四年計畫		<p>進，請將總統政見有關原住民幼兒托育、婦女、就業、老人安養、醫療等社會福利體系等多項措施納入後續相關計畫，以建構原住民長期照顧網絡，充實原住民族地區醫療資源。</p> <p>二、有關申請急難救助部分，受限於額度用罄，影響個人權益，建議強化急難救助案件轉介機制。另請加強部會協調資源整合，除提高就業媒合成功率外，應適時追蹤瞭解原住民就業狀況及離職原因，即時進行人力資料庫內容更新與查核，以掌握原住民就業與失業動態並給予協助。</p> <p>三、本計畫各項子計畫執行進度及預算執行率尚稱良好，惟本計畫績效指標多為過程性指標，無法展現計畫質化績效，請檢視本計畫資源投入與成效產出，評核計畫挑戰程度及目標達成情形，以提升其服務效能。</p>	

二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國家運動 園區 -2009 世 界運動會 主場館興 建計畫	公共建設	<p>一、本計畫主體工程「2009 世運會主場館新建工程」獲得 97 年度「第九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建築施工類優等獎之殊榮，主管及主辦機關對工程進度及品質方面之努力值得肯定。</p> <p>二、本計畫主體工程已於 98 年 1 月完工待驗，除請督促相關單位儘速完成驗收外，後續軟體安裝及設備運轉測試部分，仍請加緊趕辦，俾利配合世界運動會舉辦期間使用。</p>	優等
提昇運動 競爭實力	社會發展	<p>一、我國具優勢之跆拳道、射擊、射箭、舉重、柔道、棒球等運動項目，近年之國際競賽成績出現下滑現象，建議應就上述運動選手培訓及奪金計畫速做詳細檢討並作必要之修訂與補強，尤其是在運動選項及選才的培訓原則與措施必須儘速予以落實，以我國具優勢之運動項目為策略執行重點，重新整合運動訓練體系，採分工細密、專業合作等方式，建構分級實施、重點培訓的組訓策</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略，方能有效爭取選手在國際賽事之佳績。</p> <p>二、鑒於國際性比賽禁藥檢測嚴格，國內選手禁藥檢測宜比照國際標準，以免優秀選手喪失為國爭取榮譽機會，同時，對於是否設立國家藥檢實驗室、檢測採樣業務之委付執行、運動禁藥管制經費逐年減少等問題，應予重視並迅予解決，以免影響運動禁藥管制與宣導之執行績效。</p> <p>三、2008 北京奧運參賽成績不如國人預期，宜在制度、策略、管理、選手的培訓與生涯規劃、教練素質提升等方面提出突破作法，並擬訂相關計畫作為未來推動之依據。</p>	

二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提高股票市場法人投資比重	經濟發展	<p>一、提高股市法人比重，向為政府主要採行的金融政策主要方向之一，本案 97 年所列相關量化目標，除外資持股比重未達目標外，餘均如期達成，在國際金融市場劇烈波動下，仍有此表現，值得肯定。</p> <p>二、請主管機關持續密切注意國際相關規範與國內外經濟情勢對我國股市之影響，並加速建立一個健全的資本市場，吸引外資穩定來台投資。</p>	甲等
銀行市場結構重整	經濟發展	<p>一、本案利用金融重建基金讓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順利退出市場，另完成「銀行法」修法，建立立即糾正措施之退場機制，對穩定金融秩序及銀行市場結構重整應有所助益，未來仍宜透過市場機制，持續推動公股金融機構之整併及釋股，並研議藉由經營體質健全之公股金融機構扮演整併之觸媒角色，積極參與金融機構整併。</p> <p>二、本案工作項目不乏持續辦理事</p>	甲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項，請主管機關明確建立量化之查核點，以利計畫管理。	
推動保障型及年金保險商品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有效鼓勵業者開發保障型及年金保險商品，並積極宣導推廣，值得肯定。</p> <p>二、97年年金保險保費收入3,279億元，遠較97年目標值670億元為高，成效良好，惟個人死亡險平均保額僅為67.09萬元，較目標值95萬元，達成率僅70%，建請主管機關適時依整體經濟情勢彈性調整工作規劃，積極達成年度目標。</p> <p>三、為強化國人保險觀念，請主辦機關持續辦理相關宣導業務，並鼓勵業者研發適合當前時勢之多元保險商品，以提高國人投保意願。</p>	甲等
增加優良企業上市(櫃)	經濟發展	本計畫因全球金融風暴影響，致推動成果有限，年度目標達成結果未盡滿意。近來政府正積極推動台商回台掛牌等政策，請相關機關能續承擴大及健全國內資本市場規模之理念，積極鼓勵績優台商回台上市。	乙等
發展國際債券市場	經濟發展	一、本計畫97年度執行率僅68.71%，主要係部分參與國際研討會	乙等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p>在臺灣舉辦所致，嗣後編列預算時請核實規劃辦理場地及估列所需經費，據以編列預算，以避免發生執行落後情形。</p> <p>二、本計畫因市場信心受國際金融風暴影響，及央行貨幣政策與市場監理考量影響發行人意願等，致97年發行量未如預期，惟為健全發展我國國際債券市場，未來仍請各主管機關加強溝通、宣導，並促相關法規與國際接軌。</p>	
<p>加速金融業國際化</p>	<p>經濟發展</p>	<p>一、受全球金融海嘯影響，本國銀行海外分支機構持有債券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大幅增加，致97年度稅前虧損新台幣70億元，未達到年度目標值。建請主管機關推動金融業國際化的同時，亦應對督導銀行強化相關商品之風險管理，未來宜持續推動經營健全之本國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立分支機構及併購其他金融機構，提升國際競爭力。</p> <p>二、本計畫進度落後，除因全球金融風暴不可抗拒之特殊因素影響外，主管機關應積極掌控法規建置與市場動態，讓業者在市場機</p>	<p>乙等</p>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能運作下，更能有發展空間。	
發展固定 收益商品 市場	經濟發展	<p>一、本計畫連續二年進度持續落後，除不可抗拒之特殊因素外，請主管機關積極掌控法規建置與市場動態，以避免遲至第四季之因應對策只有採取調降計畫目標之消極方式處理。</p> <p>二、受到全球金融海嘯之影響，投資人對於證券化商品相對保守，固定收益商品流動性及市場風險增加，影響交易商承作意願，致本計畫嚴重落後原訂目標。請主辦機關在提升固定收益商品市場交易量的同時，亦應強化相關商品之審核、資訊透明與風險管理；另在連動債爭議案件之處理，對銀行銷售不當者，宜督促銀行加速與客戶和解，並應儘速訂定連動債商品審查機制、研議客戶分類制度限制銷售門檻，以保障投資人權益。</p>	乙等

二四、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等第
台灣歷史 文化風貌 保存—六 堆客家文 化園區	社會發展	<p>一、本案 97 年度因廠商履約問題致進度落後，相關工程無法如期招標，致預算支用偏低，98 年度仍有巨額預算待執行，請加強工程管理，確保後續工程順利進行。</p> <p>二、為配合未來文化創意產業推動，請考量如何將文化創意發展納入「客家文化園區」發展定位之中，使客家文化園區不僅是文化展示、文化體驗中心，同時成為文化發展、文化創造的中心。</p>	乙等
台灣歷史 文化風貌 保存—苗 栗客家文 化園區	社會發展	<p>一、本案 97 年度預算執行偏低，部分受計畫核定時程影響，惟預算編列方式亦有檢討空間，建議應分年編列，避免於單一年度編列過多預算，造成鉅額保留。98 年度仍有巨額預算待執行，請加強整體計畫執行管理，確保相關工程順利進行。</p> <p>二、為配合未來「文化創意產業推動」，請考量如何將文化創意發展納入「客家文化園區」發展定位之中，使客家文化園區不僅是文化展示、文化體驗中心，同時成為文化發展、文化創造的中心。</p>	丙等

伍、97 年度院管制施政計畫免評計畫現況報告

一、馬祖地區傳統建築聚落保存計畫（交通部）

（一）執行現況

本計畫因地方團隊估算每戶修繕經費過高、本地修繕工匠人數不足，及代為修繕後取得使用年限等問題，審慎評估檢討地方施工團隊報價過高問題，經積極協調地方施工團隊仍未獲共識，爰提請撤銷，並改由公務預算編列辦理，經交通部 97 年 9 月 25 日陳報行政院，獲行政院 97 年 11 月 24 日院臺交字第 0970052913 號函同意撤銷。

（二）管考機關意見

有關本計畫替代方案併入「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一案，請交通部儘速配合審查意見完成修正，俾利延續本聚落保存計畫精神與意旨，並宜維護 95、96 年度申請修繕戶之權益。未來仍請持續向當地仕紳與民眾說明本案政策調整與後續執行方式，俾利聚落保存精神與意旨能繼續貫徹執行。

二、公共廣電與文化創意及數位電視發展兩年計畫（行政院新聞局）

（一）執行現況

1、本計畫於 97 年 6 月 16 日報請行政院審核「公廣 2 年計畫」修正計畫。該項修正案經行政院於 97 年 9 月 25 日同意延長為 6 年，惟需就計畫內容及實際執行情況，再做調整。新聞局已重新檢討全案，並請公視就尚未執行之經費重新提出使用規劃。

2、立法院於 97 年 9 月間審視本計畫進度，建議應從促進產業整體數位發展著眼，不應僅限於辦理設備採購，並請新聞局加強研擬相關措施，確實監督計畫執行。新聞局爰組成公廣計畫設備採購規格諮詢小組，並於 97 年 11 月 7 日及 26 日召開 2 次會議就計畫採購案提出具體建議，並於 98 年 2 月 19 日函請公視依諮詢小組會議建議及整體預算支用規模，從精實化角度調整計畫執行內容。

（二）管考機關意見

本計畫雖獲同意免評，惟參照主管部會管考意見之要求，應於 98 年 3 月底前完成修正計畫報院核定，然修正計畫於 97 年 9 月奉核迄今仍未將修正計畫報院，行政過程存有檢討空間；且本計畫期程雖經行政院同意修正延長為 6 年，但實際執行期程僅餘 3 年（98—100 年），建議儘速將修正計畫報院以利計畫執行，並請主管機關建立有效之監督機制，以期計畫如期如質完成。本計畫報修作業時效並列入 98 年計畫評核參考。

三、大台北新劇院興建計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一）執行現況

- 1、本計畫之修正計畫於 97 年 3 月 28 日奉行政院核定採政府規劃 BOT 方式辦理，文建會爰依促參法規定委託顧問廠商辦理可行性評估、先期規劃及招商作業，並於 97 年 8 月 15 日完成簽約。
- 2、顧問廠商於 97 年 12 月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文建會邀請委員審查，因考量基地限制、觀賞品質及自償率問題，審查會議結論建議劇院規劃席次由 3,000 席次調整為 2,000 席次。文建會爰請顧問廠商重新依 2,000 席次規模配置劇院空間並重新進行財務可行性分析。
- 3、顧問廠商於 98 年 2 月 27 日提出修正報告，文建會於 98 年 3 月 13 日召開審查會議審查通過該修正報告，顧問廠商將接續辦理先期規劃作業，預計 98 年下半年度辦理招商作業。

（二）管考機關意見

可行性評估報告業經文建會於 98 年 3 月 13 日召開審查會議審查通過。請文建會督促所屬儘速依審查通過之可行性評估報告，擬定後續工作期程及查核點，據以推動及管考。

附錄一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

92年1月6日行政院院授研管字第0920000366號函訂定
94年1月19日行政院院授研管字第0940001586號函修正
94年10月21日行政院院授研管字第0940020050號函修正
97年4月24日行政院院授研管字第0972360289號函修正
97年12月11日行政院院授研管字第097230832號函修正

- 一、為使本院所屬各部、會、行、處、局、署、院、省政府及省諮議會（以下簡稱各部會）年度施政計畫評核作業有所依循，提升管理績效及施政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二、各機關年度施政計畫，除已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要點之規定撤銷管制外，均應依本要點辦理評核。
- 三、各部會於年度終了時，應就該年度施政計畫，依行政院管制計畫（以下簡稱院管制計畫）、部會管制計畫及部會所屬機關自行管制計畫（以下簡稱自行管制計畫），分別辦理評核。
- 四、院管制計畫評核作業如下：
 - （一）評核作業區分為主辦機關自評、主管部會初核、行政院複核及評核結果公告等程序，各主管部會應於每年三月二十五日前完成初核作業並送行政院複核。
 - （二）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研考會）應審視施政計畫及作業規定，研訂年度院管制計畫之評核指標及資料格式。
- 五、部會管制計畫評核作業如下：
 - （一）評核作業區分為主辦機關自評、主管部會評核及評核結果公告等程序。
 - （二）各部會得依機關特性及業務性質，自行研訂評核指標及作業模式，或參照院管制計畫之評核指標及資料格式辦理評核，並於每年四月十五日前完成評核結果及公告作業。
- 六、自行管制計畫評核作業如下：
 - （一）由各主管部會決定評核方式，得由主管部會或主辦機關辦理評核，並於每年四月十五日前完成評核結果及公告作業。

(二) 各部會得統一訂定評核作業規定，或授權由主辦機關自訂規範辦理。

七、評核作業除由各部會及主辦機關自行辦理外，得委託學術機構或專業團體等公正之第三者辦理，或將外部專業評估意見納入評核報告。

八、各部會應依據本要點，訂定施政計畫評核及獎懲等相關規定，並副知研考會。

各部會訂定前項相關規定時，應將預算執行情形列為部會及自行管制計畫之考核項目之一。

依本要點填報之各項評核資料，採網路化作業，於行政院施政計畫管理資訊系統處理，相關表報應經權責主管核可後傳送。

九、本院各研考業務主管機關得訪查各機關計畫評核辦理情形，檢視評核機制建構狀況，輔導落實評核工作。

十、各級評核機關得視實際需要邀請學者專家參與初(評)核或複核作業，並得派員實地查證評核資料，或請執行機關派員說明。

十一、各機關應依計畫評核結果對其所屬機關(單位)相關人員辦理獎懲。但同一計畫已依其他規定辦理獎懲者，不在此限。

前項評核結果之獎懲基準如下：

(一) 院管制計畫：成績分優等、甲等、乙等、丙等。複核分數達九十分以上者為優等，八十分以上未達九十分者為甲等，七十分以上未達八十分者為乙等，未達七十分者為丙等。其獎懲如下：

1、經評核為優等者，主辦人員記功二次、主辦機關(單位)相關主管各記功一次；經評核為甲等者，主辦人員嘉獎二次、主辦機關(單位)相關主管各嘉獎一次。若計畫主辦人員有多項計畫得予敘獎，其累計最高敘獎額度以一大功為限；相關主管人員同時主管多項計畫者，以成績最佳計畫之等第辦理敘獎。

2、經評核為丙等者，主辦人員、主辦機關(單位)相關主管視實際辦理情形各申誡一次以上。

3、經評核整體平均成績為優等者，負責計畫管考人員記功一次，平均成績為甲等者，負責計畫管考人員嘉獎一次。

(二)各機關之部會管制計畫及自行管制計畫得參照前款規定辦理獎懲。

研考會得邀集相關機關，依社會發展、公共建設、科技發展、經濟發展計畫比例，選擇執行績效最優之十項院管制計畫簽陳院長表揚。

十二、年度施政計畫因屬先期前置作業或設計階段、經費凍結冗長等因素，致績效尚未呈現者，主辦機關得於年度結束前三個月向主管部會申請免予評定分數，屬院管制計畫者主管部會並應於年度結束前二個月核轉行政院，逾期不得申請或核轉；計畫經審核同意免予評定分數者，應於次年二月底前提報執行現況報告。

院管制計畫經依前項規定提報執行現況報告者，由研考會併同其他計畫評核結果，送請相關機關參考。

十三、各機關應將年度施政計畫評核結果，納為施政參考及改善執行缺失，並作為概算與預算編列及審議之參考。

各機關提報延續性計畫先期作業或預算與概算需求時，應併附相關施政計畫前三年度評核結果及評核意見處理情形，供主管部會或行政院辦理審議參考。

年度施政計畫評核結果屬應予中止、減縮該計畫規模及預算者，各機關應依相關規定辦理該計畫之修正或廢止。

十四、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得參照本要點，訂定其機關作業要點。

附錄二

院管制計畫評核項目與標準

一、院管制計畫評核指標分為「計畫管理」及「執行績效」2部分，配置權數分別為40%、60%。計畫管理計有行政作業、經費運用2分項指標，執行績效計有年度目標達成情形、指定指標達成情形、特殊績效3分項指標，其權數配置如下：

(一)計畫管理	40%
1.行政作業	10%
2.經費運用	30%
(二)執行績效	60%
1.年度目標達成情形	40%
2.指定指標達成情形	15%
3.特殊績效	5%

二、指標一「計畫管理」為全部院管制計畫統一適用之評核指標，包括2分項指標及6小項指標，各指標之名稱、權數、衡量標準、涵義及內容，詳如附表1及附表1說明。

三、指標二「執行績效」區分為3分項指標，包括：

(一)年度目標達成情形 配置權數40%

年度目標係指各機關採目標管理方式，依施政計畫內容及進程所設定之年度預定達成目標，並以該目標作為評核指標，俾於年度結束後查核計畫是否依原定期程及內容達成。

各項年度目標之指標名稱、目標值、配置權數與衡量標準，於依管制作業要點提送年度作業計畫時，與管考機關會商後確定；計畫設定數項年度目標者，並應逐項訂定其目標值、配置權數與衡量標準。

各機關訂定年度目標時應落實結果導向，設計能具體呈現計畫執行成果之目標名稱及目標值，屬於辦理過程之行政作為，如會議(或研討會、座談會、競賽活動、運動會等)辦理場次、查核次數、補助經費撥付額度或比例、參與或受訓人次、補助研究件數等，不宜列為年度目標。

(二)指定指標達成情形 配置權數 15%

指定指標係指計畫配合政策方向及施政重點，依計畫性質所應辦理之評核項目。

指定指標之設定，由各機關審酌計畫主要工作內容及業務性質，自指定指標項目中選擇適當評核指標，並於依管制作業要點提送年度作業計畫時，與管考機關會商確定其配置權數及衡量標準。

本項指標旨在衡量計畫對特定施政規劃與政策要求之達成情形，並著重計畫功能目標是否達成，宜與年度目標達成情形乙項評核指標有所區隔。

各項評核指標名稱及內容，詳如附表 2 及附表 2 說明。

(三)特殊績效 配置權數 5%

特殊績效係指計畫執行所帶動及產生之特殊效益與成果，並依個別計畫實際績效內容、影響範圍及困難程度評給分數。

評核時由各機關參考下列項目填載計畫執行產生之特殊績效(相關證明文件得列為附件)，作為審核評分依據。

- 1、 外部評鑑或查核機制獲得獎項。
- 2、 國際競爭力或相關國際評比排名提升。
- 3、 計畫執行效能優良，有效降低計畫作業成本或提升執行效率：

(1)計畫之經費、人力、時間等成本有效控制與縮減，仍能達成或超越原計畫目標，有效運用政府資源。

(2)計畫之經費、人力、時間等成本不變或僅微幅增加，惟達成情形與執行成果明顯高於預期目標，效能有效提升。

4、有效宣導施政計畫內容，獲國內外媒體或論述肯定。

5、業務創新、改良、簡化，有助提升政府施政效能，提高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程度，效益具體顯著。

6、計畫達成預期目標，且執行後對國家發展、人民福祉影響深遠，成效具體顯著。

7、其他因計畫執行所產生之特殊效益。

四、計畫評核以百分制為計算基準，先就各項評核指標實際執行成果與衡量標準相較或評量後，評給該項評核指標之分數(最低為 1 分，最高為 100 分)，各項評核指標分數與該指標權重相乘後加總，即為該計畫之總分；至計畫執行過程中因不可抗拒之特殊因素致評核指標無法順利達成者，主辦機關得於評分說明載明具體事由，經主管部會或管考機關審核認定後，依個案衡酌情形於初核或複核階段加計分數。

五、各項評核資料均採網路化作業，於行政院施政計畫管理資訊系統處理，相關表報應經權責主管核可後傳送。

附表一 計畫管理之指標項目、權數與衡量標準

指標項目	權數 %	衡量標準				
		90 以上	89—80	79—70	69—60	59 以下
一、行政作業	10					
(一)表報提報作業	2	各式表報均能如期提報，且未有退件修訂者。	各式表報提報作業曾逾期5日以下，或曾退件修訂1次。	各式表報提報作業曾逾期10日以下，或曾退件修訂2次。	各式表報提報作業曾逾期15日以下，或曾退件修訂3次。	未在前四項衡量基準涵蓋範圍者。
(二)進度控制情形與結果	4	依管考週期，年度進度均符合、超前預定進度，如期完成。	依管考週期，年度進度平均落後1%以下。	依管考週期，年度進度平均落後3%以下。	依管考週期，年度進度平均落後5%以下。	依管考週期，年度進度平均落後超過5%。
(三)年度目標之挑戰性與明確性	2	年度目標極具挑戰性，且各目標均能具體量化。	年度目標甚具挑戰性。少數年度目標未能具體量化。	年度目標具有挑戰性。部分年度目標未能具體量化。	年度目標略具挑戰性或與上一年度相同。部分年度目標未能具體量化。	年度目標不具挑戰性或較上一年度降低。且均未能具體量化。
(四)計畫管制作為	2	計畫管制作業機制完備，且均積極落實執行。	計畫管制作業機制完備，惟部分未落實執行。	計畫管制作業機制完備，惟未落實執行。	計畫管制作業機制缺漏，且未落實執行。	未訂定計畫管制作為。亦未落實執行。
二、經費運用	30					
(一)預算控制情形	10	各管考週期，年累計平均支用比進度達99%以上。	各管考週期，年累計平均支用比進度達96%以上。	各管考週期，年累計平均支用比進度達93%以上。	各管考週期，年累計平均支用比進度達90%以上。	各管考週期，年累計平均支用比進度未在前開範圍。
(二)資本支出預算控制結果	20	依年終資本支出預算執行進度評分。				

附表二 指定指標項目

指定指標(一) (至少選擇一項)	指定指標(二) (視計畫執行方式選取)
(一)工程品質查核 (二)工程勞安控管 (三)學術成就 (四)技術創新 (五)經濟效益 (六)社會影響 (七)受益或服務對象滿意程度 (八)法案具體完成程度 (九)服務或管制對象普及度 (十)其他指標	(一)採購作業辦理進度 (二)補助機制及規定完善程度 (三)教育訓練辦理成效

備註：

- 1、指定指標(一)為配合政策訂定之評核指標，應至少選擇一項；若計畫內容性質特殊無適當選項者，始得例外選擇「其他指標」，其指標名稱、目標值、配置權數與衡量標準，與管考機關會商後確定。
- 2、指定指標(二)主要衡量計畫執行方式之成效，計畫工作要項符合其規範者，始需選取。
- 3、指定指標(一)及(二)權重合計應為15%。

附表二之一 「指定指標(一)」 衡量標準

指標	衡量標準				
	90 以上	89—80	79—70	69—60	59 以下
(一)工程品質查核	計畫所屬工程標案年度內受查案件(不含複查)平均分數 95 分以上。	計畫所屬工程標案年度內受查案件(不含複查)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 未達 95 分。	計畫所屬工程標案年度內受查案件(不含複查)平均分數 75 分以上, 未達 85 分。	計畫所屬工程標案年度內受查案件(不含複查)平均分數 70 分以上, 未達 75 分。	計畫所屬工程標案年度內受查案件(不含複查)平均分數未達 70 分。
	註：管制計畫如選定本項指標為年度評核指標，惟年度內未曾辦理查核者，則以指定指標(二)工程勞安管控衡量標準評分。				
(二)工程勞安控管	年度內每發生 1 次勞安事故扣 10 分、每死亡 1 人扣 10 分、每受傷一人(以通報勞檢單位之資料為依據)扣 6 分。				
(三)學術成就	衡量標準與目標值由主辦機關與管考機關依個別計畫內容會商後確定，並依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評給分數。				
(四)技術創新	衡量標準與目標值由主辦機關與管考機關依個別計畫內容會商後確定，並依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評給分數。				
(五)經濟效益	衡量標準與目標值由主辦機關與管考機關依個別計畫內容會商後確定，並依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評給分數。				
(六)社會影響	衡量標準與目標值由主辦機關與管考機關依個別計畫內容會商後確定，並依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評給分數。				
(七)受益或服務對象滿意程度	滿意以上之比例占受訪人數 80% 以上。	滿意以上之比例占受訪人數 70% 以上。	滿意以上之比例占受訪人數 60% 以上。	滿意以上之比例占受訪人數 50% 以上。	滿意以上之比例未達受訪人數 50%。

指標	衡量標準				
	90 以上	89—80	79—70	69—60	59 以下
(八)法案具體完成程度	行政院完成法案審查作業，送請立法院審議。	部會完成法案研擬作業，送請行政院審議。	主辦機關完成法案研擬作業，由主管部會審議。	主辦機關完成相關公告或聽證等預備程序。	未屬於前開衡量範疇者。
(九)服務或管制對象普及程度	普及程度計算方式： 實際辦理管制或服務之數量/ 應管制或服務之數量				(目標值由主辦機關與管考機關依個別計畫內容會商後確定)
(十)其他指標	1、若計畫內容性質特殊無適當選項者，始得例外選擇本項指標。 2、指標名稱、目標值、配置權數與衡量標準，與管考機關會商後確定，並依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評給分數。				

附表二之二 「指定指標(二)」 衡量標準

指標	衡量標準				
	90 以上	89—80	79—70	69—60	59 以下
(一)採購作業 辦理進度	年度採購案件均依預定之期程、數量及金額完成採購，並辦竣驗收及付款作業；跨年度採購案件均依原定期程辦理。	年度採購案件，依預定之期程完成採購及驗收付款作業。且交付之產品數量及內容未明顯低於原定目標；跨年度採購案件落後期程三個月以內。	年度採購案件完成採購作業。惟尚未辦理驗收及付款作業；跨年度採購案件落後期程六個月以內。	年度採購案件年度結束仍未辦理交付作業；跨年度採購案件落後期程九個月以內。	年度採購案件年度結束仍未簽訂採購契約；跨年度採購案件落後期程九個月以上。
(二)補助機制 及規定完善程度	訂定完整補助機制及規定，且均能確實落實執行。	補助機制略有缺漏，或少部分規定未落實執行。	補助機制及規定缺漏不足，且部分規定未落實執行。	補助機制及規定缺漏不足，且未落實執行。	未建立補助機制及規定。
(三)教育訓練 辦理成效	取得證照、工作機會、技能提升、參與競賽等人數占受訓人數 30% 以上。	取得證照、工作機會、技能提升、參與競賽等人數占受訓人數 25% 以上。	取得證照、工作機會、技能提升、參與競賽等人數占受訓人數 20% 以上。	取得證照、工作機會、技能提升、參與競賽等人數，未達受訓人數 20%。	未有取得證照、工作機會、技能提升、參與競賽等。